**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1年法治城管建设工作总结报告**

市政府：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司法局的坚强指导下，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引领，严格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依法行政的各项工作要求，围绕《宝鸡市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现就全年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强化组织领导，高位谋划部署**

充分发挥法治城管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牵头抓总作用，不断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压实各相关主体责任，实现对局系统依法行政工作的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统一协调、统筹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有力有效开展。**一是加强领导，强力推进。**根据局人事变动，及时调整局法治城管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局法制科组织协调、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配合，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

**二是深化思想，凝聚共识**。今年以来，先后分层次、分类别组织召开8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专门会议，安排部署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研究解决重大问题13个，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三是制定方案，压实责任**。制定了局《2021法治城管建设工作要点》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工作清单，将各项工作纳入局系统年度目标任务，进一步细化各项工作责任，严明工作纪律，确保工作规范，高效推进。

1. **狠抓普法学习，深入推进法治城管建设**

深入开展全民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引导全社会形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习惯。**一是强化普法宣传。**围绕“法治宣传月”、“三项制度”、“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宝鸡”、宪法主题日宣传等、以局属各单位为牵头部门，集中开展了宪法、民法、行政法等与城市管理执法领域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宣传，共出动法治宣传车10余辆，执法人员上街宣传20余次，制作宣传展板10余块，向群众发放法治系列读本各1000余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页5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涉及婚姻家庭、民间借贷、侵权损害等法律法规咨询30余人次。**二是全面提升执法骨干的素质。**举办全市城管执法系统业务能力提升班，全市城管执法系统120余名领导干部参加培训。培训班邀请住建部城管监督局副局长戴玉珍做专题授课，省住建厅城市执法监督局局长胡世民参加培训会，副市长张礼涛出席并作了讲话，宝鸡文理学院老师张妍为大家解读了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司法局执法监督科科长王让利，法律顾问董跃，执法支队副支队长王茁等为大家讲解了执法实践中的注意问题，有效的提升了执法人员的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得到了执法人员的热烈欢迎。**三是全面督察，推进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的正规化。**印发了《关于对城市管理执法人员和协管人员进行督察的通知》，对全市城市管理执法系统执法人员和协管人员的督察工作做了详细的安排和部署，安排市执法支队机动大队对全市城管执法开展专门督察，通过抽查、暗访、网络查看和书面了解等多种形式督察，共计整改督察发现的问题219个，其中着装仪容问题165个，执法不规范、态度冷淡、生硬问题54个；涉及执法人员40人，协管人员162人。

1. **健全执法制度，堵塞各项机制漏洞**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迫切的现实问题，贴近城市管理执法工作，不断加强各项法规、规章的申报，完善各项执法制度。**一是扎实开展立法项目的申报。**积极参加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立法专题会，按照要求对《宝鸡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多次修改，同时，牵头草拟了《宝鸡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宝鸡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办法》，目前正在按程序上报市政府出台中。**二是完善各项执法制度。**健全《目标责任制考核暂行办法》、《干部积分制管理办法》、《市容管理考核考评暂行办法》、《园林绿化检查考核标准》、《环卫作业检查考核标准》、《宝鸡市临时占道经营管理暂行规定》、《宝鸡市城镇绿化管理办法》、《宝鸡市城市垃圾处理费收缴实施办法》，为规范管理奠定制度基础。。

1. **秉公办案，推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

坚持法定职权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原则，依法全面履行职能，完善执法程序，严格执法责任，不断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行政执法日趋严格规范公正文明。**一是开展年度执法案卷评查**。今年以来，组织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案卷评查1次，累计抽查执法案卷20本，优秀率达90%以上，并就案卷评查先进单位和优秀案卷在全市城管执法系统进行了通报。二是**强化执法案件审核**。安排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的人员，按照行政处罚案件“三项制度”的要求，严格把关，累计审核行政处罚案件100余起，所有经法制审核过的案件，均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程序合法、处罚适当，目前无一例被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三是积极履行行政应诉工作**。今年以来，共负责局行政强制执行案件1起，行政诉讼案件2起，行政复议案件2起。**四是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全面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三项制度，制定了城市管理执法系统“三项制度”实施方案、“三项制度”示范创建方案，对城市管理执法主体、执法依据、执法责任、执法人员、处罚方式和依据、监督方式等信息逐一进行梳理，制作“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等143项，制定公示牌，主动在网站平台进行全面公示，结合新《行政处罚法》，对局系统行政处罚文书进行重新修订。**五是认真落实局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建立以公职律师为主的行政执法案件法制审核制度，对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均由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的工作人员进行审查把关。同时，就局系统重点疑难复杂案件，在作出行政决定之前均听取法律顾问专职律师的意见，累计有8余起重大行政案件在作出决定前，主动听取了法律顾问的意见。**六是“两违”清查和违建整治工作成效显著。**今年以来，按照《陕西省房屋建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整治工作方案》精神和要求，我局牵头起草印发了《宝鸡市房屋建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整治工作方案》，成立了宝鸡市房屋建筑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并抽调专人成立清查专班。市两违清查专班多次督导检查，听取各县区工作进展和存在问题汇报，指导各县区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建立清查工作台账，隐患整治工作台账。目前，市“两违清查专项整治”已经按照序时进度完成清查摸底工作，排查既有房屋建筑90790栋，建筑面积10118.728803万平方米；排查在建房屋建筑 2227栋，整改84栋，整改面积76.44万平方米，下发《停工通知书》264份、《安全生产通知书》98余份、《安全生产督办单》86份，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移交无土地审批手续的建设项目11个，依法拆除违法建设0.9246万平方米，对存在的问题正在进行全面整改。

**五、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

2021年，我局在推进依法行政方面虽然做了一定的工作，但还存在着建设措施手段单一、主动学习法律知识不够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全面总结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经验，进一步优化举措，创新工作方式，更新工作理念，强化制度落实，全面提升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开创城管执法工作的新局面，为助力四城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谱写新时代宝鸡追赶超越新篇章作出更大的贡献！

宝鸡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1年12月7日